

温州市妇女联合会

关于商请推荐市妇联机关中层挂职 干部人选的函

各高校妇联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群团改革要求，建设专挂兼相结合的妇联干部队伍，根据《中共温州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、《温州市群团改革总体方案》及《温州市妇联改革实施计划》精神，按照《温州市妇联挂职兼职干部选配和管理实施办法》，经市委组织部同意，市妇联决定在全市范围内选拔4名优秀女性到市妇联机关挂任中层副职，现商请贵单位推荐合适人选1名。有关事宜如下：

一、推荐岗位及来源

主要从市直相关单位、高校和各县（市、区）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等领域中推荐人选。原则上不从乡镇（街道）推荐。

二、推荐人选基本条件

1. 35周岁以下的优秀女干部和女性人才；
2. 一般为全日制大学及以上学历；
3. 原则上为正股级或中级职称及以上干部（含相应职务职级层次）；
4. 热爱、关心妇女工作。

三、挂职时间

挂职时间为1年。

四、推荐、确定程序

高校妇联牵头排摸，会同学校组织部门共同推荐。市妇联根据推荐人选情况及工作要求，按照人岗相适的原则择优选拔，报市委组织部备案同意后，确定挂职人选。市妇联负责挂职人选的组织考察。挂职干部正式报到前需经同级党委组织部门同意。

五、挂职干部管理和待遇

挂职干部以市妇联管理为主，原则上不再承担派出单位的工作。挂职期间挂职干部不转行政关系，中共党员需转组织关系。挂职干部的工资、奖金、福利、医疗费、往返路费由派出单位负责，市妇联提供挂职期间的办公经费。

请贵单位于5月31日前将《市妇联机关中层挂职干部推荐人选登记表》和推荐人选的现实表现情况（同时反馈相关材料的电子稿）反馈市妇联组宣部。

感谢对妇联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附件：市妇联机关中层挂职副科干部推荐人选登记表

联系人：林 婵 郑梦笔

电 话：88968659 88968652

邮 箱：wzsf1zxb@163.com



奖惩 情况					
年度考 核结果					
主要家 庭成员 及重要 社会关 系	称谓	姓名	出生 年月	政治 面貌	工作单位及职务
人选所 在单位 意见				推荐 单位 意见	
	(盖章)				(盖章)
	年 月 日				年 月 日
市 妇 联 党 组 意 见				市委 组织 部意 见	
	(盖章)				(盖章)
	年 月 日				年 月 日